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AM WOO CONSTRUCTION GROUP LIMITED

### 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22)

####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2014年同期(「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等資料應與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摘要	2015/16上半年	2014/15上半年
收入	540百萬港元	518百萬港元
本期間溢利	104百萬港元	116百萬港元
每股盈利(附註)	25港仙	39港仙
中期股息	5港仙	不適用
	2015年9月30日	2015年3月31日
淨資產負債	8%	23%
流動比率	1.6倍	1.7倍
權益總額	627百萬港元	528百萬港元
手頭主要合約總價值	逾2,000百萬港元尚未完成	

附註：

用於計算本期間每股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計及本公司於2015年7月根據配售發行股份，而去年同期則根據就於本集團上市前於2014年9月重組之影響作出追溯調整之股份數目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2014年 千港元
收入	3	<b>540,036</b>	517,880
銷售成本	4	<b>(413,888)</b>	(351,242)
毛利		<b>126,148</b>	166,638
其他收益及利得－淨額		<b>225</b>	229
行政開支	4	<b>(15,147)</b>	(33,433)
經營溢利		<b>111,226</b>	133,434
財務收入	5	<b>1,509</b>	345
財務費用	5	<b>(5,742)</b>	(7,194)
財務費用－淨額	5	<b>(4,233)</b>	(6,8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b>106,993</b>	126,585
所得稅開支	6	<b>(3,305)</b>	(10,679)
本期間溢利		<b>103,688</b>	115,906
其他全面收入		<b>—</b>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及全面收入總額		<b>103,688</b>	115,90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7	<b>25</b>	39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9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機械及設備		553,537	509,2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8	23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45	3,911
		<u>555,350</u>	<u>513,389</u>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款項及保留金	9	312,367	202,3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319	3,30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金額		38,964	27,054
受限制銀行結餘		37,970	55,041
短期銀行存款		-	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銀行透支)		308,897	177,061
		<u>702,517</u>	<u>472,831</u>
<b>資產總值</b>		<b><u>1,257,867</u></b>	<b><u>986,220</u></b>
<b>權益</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200	4,000
儲備		622,662	523,780
<b>權益總額</b>		<b><u>626,862</u></b>	<b><u>527,780</u></b>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130,682	122,5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648	41,81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0,353	20,125
		<u>192,683</u>	<u>184,453</u>

##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5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附註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保留金	10	76,882	36,93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1,215	16,586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金額		40,031	6,834
借款		227,251	203,423
應付所得稅		12,943	10,208
		<u>438,322</u>	<u>273,987</u>
<b>負債總額</b>		<u>631,005</u>	<u>458,440</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1,257,867</u>	<u>986,220</u>

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重要事項

###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2年9月1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目前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澳門從事地基工程及附屬服務。

本公司之股份於2014年10月16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所述，否則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於2015年11月26日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

### 1.2 重要事項

於2015年7月17日，本公司因完成配售(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2日及2015年7月17日之公佈所述)而發行20,000,000股普通股。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8,000,000港元及用作營運資金用途。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以及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 2.2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誠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並無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準則或詮釋預期可能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地基工程及附屬服務的總合約收款，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確認的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地基工程及附屬服務	<b>540,036</b>	517,880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被確定為其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將本集團的業務劃分為單一經營分部，並相應審閱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 4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成本		
建築合約成本 (附註(a))	<b>401,360</b>	340,105
折舊	<b>7,755</b>	7,302
維修及保養	<b>3,469</b>	3,741
其他	<b>1,304</b>	94
	<b>413,888</b>	351,242
行政開支		
折舊	<b>227</b>	356
以下各項的經營租賃租金		
–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	<b>2,483</b>	1,762
– 董事宿舍	<b>1,084</b>	1,084
專業費用		
– 就首次公開發售產生	–	11,481
– 其他	<b>(973)</b>	6,856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b))	<b>7,794</b>	7,293
其他	<b>4,532</b>	4,601
	<b>15,147</b>	33,433
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b>429,035</b>	384,675

附註：

(a) 建築合約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建築材料成本、員工成本(見下文附註(b))、顧問費用、零件及消耗品、分包費用及運輸費用。

(b) 員工成本總額	95,926	85,951
減：建築合約成本所包含或在建工程資本化的金額	(88,132)	(78,658)
	<u>7,794</u>	<u>7,293</u>

## 5 財務收入及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1,509</u>	<u>345</u>
財務費用：		
—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3,732)	(5,308)
— 融資租賃責任的利息開支	(1,781)	(1,710)
— 銀行透支的利息開支	—	(176)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的利息開支	<u>(229)</u>	<u>—</u>
	<u>(5,742)</u>	<u>(7,194)</u>
財務費用—淨額	<u>4,233</u>	<u>6,849</u>

##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及澳門所得補充稅已就本期間及去年同期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16.5%及12%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228	772
往年超額撥備	(62)	—
遞延所得稅	(106)	7,952
澳門所得補充稅		
即期所得稅	3,245	1,955
	<u>3,305</u>	<u>10,679</u>

## 7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相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03,688	115,906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08,306</u>	<u>3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25</u>	<u>39</u>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此乃由於期末並無未行使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 8 股息

於2015年11月26日，董事會議決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2014年：無）。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相關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相關的末期股息50,000,000港元及63,000,000港元分別於2014年9月及於2015年10月宣派。

## 9 應收貿易款項及保留金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220,509	127,835
應收保留金	91,858	74,532
	<u>312,367</u>	<u>202,367</u>

除應收保留金外，貿易客戶獲授45天以內的信貸期。退回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可能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約定的期間屆滿後方會解除。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1至30日	218,820	127,835
91至180日	1,689	—
	<u>220,509</u>	<u>127,835</u>

於2015年9月30日及2015年3月31日，並無應收保留金已逾期。

## 10 應付貿易款項及保留金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59,164	35,637
應付票據	15,300	—
應付保留金	2,418	1,299
	<u>76,882</u>	<u>36,936</u>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15年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2015年3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52,145	25,586
31至60日	18,829	5,142
61至90日	2,905	1,823
91至180日	315	3,032
181至365日	270	54
	<u>74,464</u>	<u>35,637</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 集團收入

於2014/15年財政年度，香港和澳門兩地的工程項目所佔本集團的全年收入增長至超過8.5億港元。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繼續保持佳績，並錄得總收入約5.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收入上升約4%。

本集團手頭尚未完成合約額估計超過20億港元。

#### 本期主要項目

##### 澳門綜合發展項目

本期收入約93%來自澳門綜合發展項目的貢獻。該私人住宅發展項目規模龐大。原合同額約為4.6億港元。原合約期間獲增批額外工程量(相當於原合同金額一半)。於完成後，預計本集團來自綜合發展項目的總收入超過7億港元。按此基準，本項目按合約價值計將冠絕本集團往績。

本集團在2014年初獲授本項目，待客戶方面籌辦各項政府許可和敲定設計圖則後，於2014年底正式開始地基樁柱工程，並於2015年中進入工程高峰期。截至本期間末，本集團已完成大約8成的工程量(包括額外工程)。本項目至今已大部份完成。

本期間的主要項目	於2015年 9月30日 完成的狀況	預期 完成日期	估計 餘下 合約額 (港元) (附註)
香港跨境設施	已竣工	—	—
澳門綜合發展項目	約8成	2015/16	1.5億
黃大仙區商住發展項目	約1成	2016/17	1.5億
蓮塘／香園圍口岸項目	前期工作	2016/17	4億
醫院擴建項目	前期工作	2019	14億

附註：以上餘下合約額乃參照目前資訊所作出的內部估計，稍後有可能更改。

### 獲批新項目

雖然立法會拉布延遲審批撥款，導致本港多項公共基礎建設工程被拖延，本集團在上半年仍能奪得三個涵蓋公、私營市場的新工程合約，包括黃大仙區商住發展項目、蓮塘／香園圍口岸項目及醫院擴建項目。這些項目均包括大部分前期及附帶工程，工期一般較長，分別大約一年半、一年半及四年，預料所有新項目將於2016/17年度進入高峰期。

此等較大型的商住及公共基建項目需要較大量以及齊備的機械設備、專業的操作技術和管理經驗。市場上擁有類似規模和經驗的地基專門建築商數目屈指可數。因此，只要規劃中的項目如期推出招標，本集團有信心可以在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再接再勵成功競投新項目。

## 新項目進展

### 黃大仙區商住發展項目

本集團在2012至2013年已為同一家私人發展商完成一個鑽孔樁及預鑽套接工字樁工程，是次再獲垂青，在4月份獲得黃大仙區商住發展項目安裝側向承托工程的新合約。合同額約3.2億港元(包括或然款項及／或暫定金額)當中，已確認的首階段工程量估計約為1.5億港元，其餘部分工程分段項目需待客戶確認。在本期間工程已進行約1成，唯因有待客戶發出工程證明書，所以並未錄得收入，預期此項目的首階段工程約在2016年中完成。

### 蓮塘／香園圍口岸項目

本集團在2013年已與當時投標的總承建商訂立投標前協議，該項目撥款在今年6月終獲立法會通過，隨後並授出相關工程合約。蓮塘／香園圍口岸項目屬於土木工程署管理的香港口岸工程的一部分，因工程預算有變，需待政府更改及敲定設計圖則，本集團所佔之工程總值至今尚未能確認，惟以目前之初步設計估計該合約價值應為4億港元左右。該項目在本期間並未錄得收入，預期約在2016/17年度前完成。

### 醫院擴建項目

本集團在今年7月獲得醫院管理局授予聯合醫院地基工程及相關服務的主合約，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負責管理整個項目的經驗，應有助本集團於未來競投擔任其他大型的項目總承建商。本合約價值17.8億港元，然而，扣除或然及／或暫定款項後，實際收入估計約為14億港元，為本集團再創紀錄新高。該項目按價值計有一半為拆卸原有建築物、進行地盤平整及道路改建作醫院擴建的準備工作，而另一半為建造地基樁柱部分。在本期間，該項目一部分前期準備工作剛開始起動，收入及盈利貢獻不大。此醫院擴建項目為期約4年，預期在2019年完成。

## 展望

### 房屋及社區設施

最近獲授的醫院擴建項目對本集團具有另一層意義，作為主要的社會民生設施，醫院項目獲立法會順利批出撥款，對其他公營項目的持續發展帶來了正面的訊息。按2015/16財年政府財政預算案，政府擬推行多項醫院工程，以應付長遠的醫療服務需求；當中已動工及規劃中的工程開支預計超過800億港元，而由於「起動九龍東」項目，市場更等待於未來幾個月的新工程招標。啟德發展計劃包括建設大量政府機構及社區設施、住宅、商業大樓等，作為57萬平方呎的觀塘及九龍城市區重建項目的一部分。該計劃亦涉及興建高速幹線連接西九龍與將軍澳。此項目預期為歷來最大型的重建項目，可提供大量公、私營住宅單位，所有這些均需要浩大的地基工程。

政府已宣佈有利的長遠房屋策略，以48萬個單位作為2015/16起十年期內的供應目標，基於其以五年為期的土地發展計劃，希望將150幅用地改為用作房屋發展。

### 基建及新樞紐發展

通過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港珠澳大橋之建成會將大嶼山打造為珠三角的交通中心並為香港都市經濟打造新的重心。澳門亦計劃捕捉港珠澳大橋打通珠三角連接西部通道的機遇，規劃多項新填海區工程，擴大商業和住宅的發展。其他主要項目包括赤鱸角機場興建第三條跑道；洪水橋新市鎮及其他填海工程。

一個新時代的規劃將支撐建築業未來中長期的持續發展。我們三和建築集團以建立「明日的基業」為使命，曾參與赤鱸角機場南北跑道海面工程、青衣藍巴勒海大橋、鐵路（東鐵線、西鐵線、馬鞍山支線、高鐵）等各項標誌性的地基工程，十分期待能夠再一次見證香港發展的新篇章，與同業攜手合作建設香港的未來。

## 持盈保泰穩步向前

受到立法會的審批拖延影響，使近期大型基建完成後釋放出來的建築資源未獲迅速吸納，導致近期招標的中小型項目競爭趨激烈，而預料下半年的工程價格也有可能繼續受壓。

我們相信隨著上述多項工程規劃展開，建築業近期稍為放緩只是短期現象。我們將會繼續審慎競投有吸引力的項目，以持盈保泰為目標，為集團未來發展穩固根基，並對中、長期的建築市場保持樂觀。

## 財務回顧及分析

### 收入

本集團在上半年錄得收入5.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主要由於澳門綜合發展項目在本期間進入工程中段的高峰期，貢獻本集團收入超過9成。香港跨境設施僅餘尾段小部分工程在本期間內完成，而三個新項目則剛起動，在本期間錄得的收入較少。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約為1.26億港元，去年同期減少約24%。毛利率約為23%，比去年同期減少約9%（2014年：32%）。管理層認為主要由於澳門綜合發展項目的工程價格和分判成本所致：(1)該項目屬私人住宅發展，工程價格不及之前兩個年度競速上馬的澳門酒店及賭場等商業項目高，反觀住宅發展商的工程造價預算較審慎，部分工程亦分段增加；(2)而後加工程當中亦包括一部分並非鑽孔樁，其邊際利潤較鑽孔樁為低，為維持集團資源運用的效益和靈活性，一般會外判給分包商。

我們的工程項目毛利率主要取決於工程價格、材料及勞工成本，以及分包費用。(1)工程價格由市場競標而釐定，視乎當時市場公、私營市場招標的工程量、承建商手頭合約多寡、工程緩急等因素，取決於「供」、「求」。香港市場方面，最近半年

受立法會拉布影響，拖延批出工程項目，令市場上招標項目減少，造成較大競爭，預期工程價格將會受壓。(2)至於材料及勞工成本方面，管理層深入分析目前工程項目的成本結構，成本價格大致維持穩定，而且有賴於本集團自行研發的專利技術及機械化運作，克服了常見的技術難度，減少因出品偏差而導致的耗損，所以本集團仍然維持大口徑鑽孔樁成本效益。相對於本集團的資源投放而言，管理層預期目前及新項目均為理想的回報。(3)為維持資源運用的效益，本集團有可能將非核心地基工程、或邊際利潤較低的工程項目分判。以醫院擴建項目為例，分判的比重大約佔工程金額一半，所以預期這一類總承建合約的毛利率相對純粹承接鑽孔樁分包工程而言將會下降。(4)而由於本集團自置機械設備及維修團隊，所以租賃機械的成本基本上都能夠省卻變為利潤。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33,000,000港元減少約55%至15,000,000港元，倘撇除去年同期的專業費用共約18,000,000港元的影響，行政開支大致與去年相若。去年同期的專業費用包括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有關的11,000,000港元，以及7,000,000港元有關於業務的訴訟及仲裁所產生的費用及撥備。而本期間因有一宗訴訟已結案而獲得討回訟費，所以沖減專業費用及有關撥備。

### 財務費用

本期間的財務費用約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000,000港元減少約20%。主要由於本集團以上市所得款項的一部分及今年7月配售股份集資所得作為營運資金，減少借用部分利率較高的銀行短期貸款，節省了利息成本。同時，財務收入增加主要來自未使用的上市所得款作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 稅項

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的實際稅率為3% (2014 : 8%)。主要由於本期間工程收入大部分沿自澳門項目，澳門的法定稅率較香港低，而且本集團內公司間的租賃收入為離岸收入毋須繳納香港及澳門稅項。情況跟2013/14年度本集團以澳門酒店大樓項目為主要收入時實際稅率為2%相似。

## 溢利及淨利潤率

因此，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約為104,000,000港元 (2014 : 116,000,000)，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0%。淨利潤率為19% (2014 : 22%)。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資源、長期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撥付其資本開支。上市後，本公司股東的資本融資成為新增資金來源。本集團於本期間投資約52,000,000港元以擴充其機械及設備，主要通過銀行借款及上市所得款項撥資。今年5月，因應預計的工程需要增加，本集團向歐洲製造商訂購了一批機械及設備，價值約1億港元，當中三分之一已於本期內交付。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有關購置機械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76,000,000港元 (2015年3月31日 : 16,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除此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任何重大資產購置及出售。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 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其經營產生的現金流及短期借貸撥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於本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68,000,000港元 (2014年 : 115,000,000港元)，比去年同期減少，主要因為本集團取得客戶發出臨近報告期結束前的兩期金額較大的工程證明書，導致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所致；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沒有受到重大影響，大部分應收貿易款都在30天賬齡之內，而且已經在本報告期結束後支付予本集團。

### 資本融資及所得款使用情況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17,000,000港元(經扣除包銷費及佣金與開支)其中在本期間(i)已使用約11,000,000港元用於購置機械及設備;及(ii)12,000,000港元已用作營運資金。於2015年9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之餘下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約94,000,000港元擬用於收購機械及設備。今年7月本集團配售20,000,000股新股份,集資約58,000,000港元作營運資金用途,在本期間已全數使用,主要用作支付工程成本。

###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347,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240,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澳門幣計值。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乃主要由於期內工程收入,與此同時撥付上述首次發售及今年7月配售所得款項以支付工程成本及一般營運開支。

### 借款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358,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326,000,000港元),以港元及澳門幣計值。借款一般包括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融資租賃及透支,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於借款總額中,約107,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111,000,000港元)為短期銀行貸款,及約105,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75,000,000港元)為長期銀行貸款以及融資租賃責任的即期部分,根據各自到期日於12個月內到期。

### 資產負債比率及權益總額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8%(2015年3月31日:23%)。就計算本集團的淨資產負債比率而言,借款淨額指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以及擔保本集團循環貸款的受限制銀行結餘。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為264,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199,0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為1.6倍(2015年3月31日:1.7倍)。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改善,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今年7月配售股份後進一步增強資本基礎,以及於本期經營產生的溢利,令本集團於2015年9月30日的權益總額增加至約627,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528,000,000港元)。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港元及澳門幣進行，其收入、開支、現金及銀行結餘、借款、其他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港元及澳門幣計值。除卻購置機械及設備的訂單以歐元及新加坡元支付外，就本期間而言，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幣風險，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或然負債

於2015年9月30日，除有關本集團兩項（2015年3月31日：兩項）地基工程及附屬服務項目的履約保函擔保分別約67,000,000港元及18,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67,000,000港元及29,000,000港元）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任何重大或然負債。該等履約保函預計將根據各建築合約的條款解除。

## 資產抵押

於2015年9月30日，根據融資租賃持有及質押獲得長期銀行貸款的機械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為約171,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151,000,000港元）及約148,000,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108,000,000港元）。本集團沒有銀行信貸由本集團的銀行存款（2015年3月31日：17,000,000港元）作抵押。

## 人力資源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約有182名僱員。薪酬福利包括薪金、酌情紅利及補貼。在通常情況下，本集團根據個人的資歷、職位及表現（如適用）釐定僱員的薪金。

##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合共約為21,000,000港元，股息比率約20%。中期股息將派發予於2015年12月1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並預期於2015年12月30日或前後派發。

為確定享有建議期末股息的權利及資格，本公司將自2015年12月11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東登記，當天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本公司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須於2015年12月1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其他資料

###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世全教授、朱德森先生及葉天賜先生)組成，其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samwoo-group.com](http://www.samwoo-group.com))刊登。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三和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劉振明  
主席

香港，2015年11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振明先生、劉振國先生、劉振家先生及梁麗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世全教授、朱德森先生及葉天賜先生。